

# 重點產業人才供需調查及推估結果

## 摘錄

### -文化創意產業-

一、主管機關：文化部

二、推估期間：103 至 105 年

### 三、產業範疇

調查範疇係以整體文化創意產業為調查對象，包含視覺藝術產業、音樂及表演藝術產業、文化資產應用及展演設施產業、工藝產業、電影產業、廣播電視產業、出版產業、廣告產業、產品設計產業、視覺傳達設計產業、設計品牌時尚產業、建築設計產業、數位內容產業、創意生活產業、流行音樂及文化內容產業及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產業，共計 16 項。

### 四、產業趨勢

- (一) 目前文創產業的就業環境，文創產業屬新興產業，加上我國從規模經濟走向微型產業，以及網路 2.0 的通訊科技進步；整體而言，使得就業環境呈現出高度彈性、高度創意的工作型態；在規模上文創出現了以 5 至 10 人的微型工作單位；而且文創工作的內容，是以專案計畫、專業分工為導向，在工作上則是以問題解決及創作為本位。
- (二) 目前文創產業的微型趨勢，工作室型態的個體經濟並不會出現垂直的人才升遷情形，而是大量的水平的流動。亦因文創產業特性，許多擁有創意和抱負的工作者會選擇自行設立公司或工作室，而這種工作型態日愈普遍，也造成人才的流動與不確定。
- (三) 大陸對於流行音樂的重視，讓原來是我國流行文化優勢的文創底蘊，成為其文創人才培訓的內容，也會是我國在文創人才訓練上的隱憂。

### 五、專業人才質性需求分析

依據文化創意產業質性需求調查結果發現，102 年度預計增聘人才數部分，約有 6 成受訪業者表示將增聘 1-5 人；其中，以創作研發(57%)、行銷(57%)、銷售服務(50%)及管理(28.57%)為主要職缺。

針對各類文創產業對於人才需求的比較，藝文、設計及數位內容類產業對於創作研發、行銷、銷售服務類人才需求皆占五成以上，唯一特別的是，媒體類對於行銷專業需求特別高，其他專才除展演與經紀外，均有一成的比例；文創產業所需能力以行銷能力、創作研發能力、專案執行能力為主，其次依序為創意思考能力、團隊合作能力、跨領域整合能力以及專業技術能力。

在進用新鮮人首要考量條件上，以有投入工作的熱忱(28.9%)比例最高，其次

依序為具工作經驗(24.2%)、相關科系畢業(14.1%)、語言能力(10.2%)以及具有特殊專長(10.2%)；惟有進八成受訪業者認為目前教育制度養成的人才無法符合需求，主要原因為缺乏實務操作能力、對產業了解不足，其次是課程設計不符所需。

另有超過八成業者表示目前市場供給不能滿足市場需求，主要原因為人才缺乏產業經驗、人才專業能力不足、人才數量不足，其次為是薪資福利不符求職者期待及人才缺乏國際觀；在留才困難度上，以薪資福利不具競爭力與產業前景不佳為最主要原因，而大陸磁吸效應相較其他產業並不明顯。

## 六、供需調查結果政策意涵

根據文化創意產業人才供需調查結果，摘錄報告所擬之人才問題與其因應對策，彙整如下：

| 人才問題   | 因應對策   |
|--|--|
| (1) 文創產業界普遍存在學與用的落差，目前學生多缺乏領域創意思考能力，同時也缺乏執行力，以及對產業的了解。 | (1.1) 文創教育資源整合：針對相關人才的專業能力及實務經驗不足，對於產業實務面的期待不夠切實，應從我國教育機構的正式教育整合各系所的相關資源，以跨領域的持續創新計畫進行。  |
|  | (1.2) 社會文創資源整合：透過社區大學、職涯進修、產學培訓等機制，吸引民間力量投入且培養文創職能，以弭平文創產業的產學落差。   |
|  | (1.3) 業師導入培訓機制：藉由活動 ( Event ) 吸引畢業的文創人才進入，再度培訓，以及導入業師「師徒制」，以業界經驗及技術「做中學」提升人才素質。  |
| (2) 文創產業具高變動且多元的產業型態，且就業條件往往缺乏直接的誘因，人才和業者的媒合有其困難性。     | (2.1) 產業人才媒合機制：在文創產業情報上建立起平台，提供給業主及人才等媒合機制，參考英國的「創意及文化技能發展機構」( Creative & Cultural Skills ) 的 Creative Choices 網站來設置；文創人才資料庫：例如「英國文化創意技能學院」( National Skills Academy for Creative and Cultural Skills )，提供產業的人才訊息媒合，提供更廣泛且深入的訊息媒合平台。 |
|  | (2.2) 文創人才資料庫：因應全球產業的轉變趨勢，年輕人是文創產業的未來，而他們的創業將是未來重要趨勢，政府對於創業的支持，也將影響年輕人選擇是否根留臺灣的意願，應主動積極協助，例如「英國文化創意技能學院」( National Skills Academy for Creative and Cultural Skills )，可以藉由類似機構的成立，提供更廣泛且深入的訊息媒合平台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3) 缺乏專案執行、行銷公關、會計行政、法務智財等專業人才投入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(3.1) 擴大跨領域跟市場利基：在高等教育及技職教育機制，透過跨領域課程，鼓勵法商學院的人才進入產業之行政管理、公關行銷、法務智財等填補此段供需之缺口。  |

資料來源：文化部(103)「文化創意人才供需缺口調查及因應策略報告」，國發會彙整